

中共烟台市委高新区工委文件

烟高工〔2021〕36号

中共烟台市委高新区工委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 关于印发《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 行动方案》的通知

马山街道办事处（通海管理处、辛安管理处、金山湾管理处），
区直各部门，驻区各单位，区属各国有企业：

现将《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烟台市委高新区工委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
2021年6月26日

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加快构建特色产业加快集聚、创新创业活力迸发、城市功能更加完善的经济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确保“十四五”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区工委、管委决定，从2021年至2023年，组织实施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提出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抢抓国家支持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山东新旧动能转换、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等战略机遇，以“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为导向，加快培育壮大特色产业，持续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健全完善城市功能，进一步提振精气神、提升执行力，以破局勇气、领跑追求、快进节奏冲破“天花板”打好“翻身仗”，力争用三年时间实现经济综合实力和发展质效明显提升、在全国和全省排名赶超进位，全力打造烟台市科技创新策源地、改革开放示范区、人才聚集生态城、东部崛起增长极。

二、高点定位确立奋斗目标

1. 综合实力和发展质效明显提升。2021年，力争全区生产总值达到75亿元；2022年，达到85亿元；到2023年，达到100亿元，年均增长14%以上。（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各有关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1 年达到 15 亿元，2022 年达到 18 亿元，2023 年达到 20 亿元，年均增长 16%以上。（责任单位：财政金融部、各有关单位）

2. 在全国、全省排名中赶超进位。对标全国先进城市，补齐补强短板弱项，利用 3 年时间，力争在国家高新区综合排名中提高到 60 位以内，在全省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评价中进位前 20%。

（责任单位：科技创新部、各有关单位）推动营商环境评价 18 项指标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实现突破，全区营商环境整体进入全市前列，各项指标争先进位，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进入前 50 位。（责任单位：行政审批服务局、各有关单位）

三、因地制宜培育优势产业

围绕培育医药健康、航空航天、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数字经济四大主导产业，实施主导产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推行“链长制”，实行“一条产业链、一名牵头领导、一名部门负责人、一个工作专班、一只产业基金、一个产业联盟（协会）”的“六个一”推进模式，加强平台载体建设和“双招双引”力度，大力实施强链、延链、建链、补链工程，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

3. 大力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按照“协同联动、集约集聚、特色发展”的布局原则，建设定位清晰、特色鲜明、配套完备的医药健康产业园区，精准对接全市生物医药产业链链长制总体布局，发挥高新区产业创新能力优势，率先突破形成示范效应和辐射能力。药物疫苗领域，加强中科院环渤海（烟台）高等药物研究院、

中科院上海药物所烟台分所、绿叶制药研发中心等研发平台建设。重点发展生物药、化药、疫苗等细分领域，支持绿叶制药、博安生物、山东国际生物科技园、派诺生物等公司开展一系列新型抗体药物、化学创新药、新型疫苗等高端创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和前沿技术发展；支持海研制药、水禾土公司发展动植物用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产业；依托烟台医药与健康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发展研发服务外包产业。**高端医疗器械领域**，重点发展体外诊断、生物医用材料和植介入器材、智能化治疗设备、康复类医疗器械等细分方向；加快医学健康大数据、云计算、移动医学检诊系统的研究应用。鼓励赛达医疗、万利医用品、芥子生物、蓝创生物、鼎昊生物等企业开发高端高值产品。**特医和保健食品领域**，大力推进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新型保健食品、高端食用产品的科技研发和应用，优化产品结构，促进行业规范化、品质化发展。支持赛春、艾多美公司、国和堂制药等公司增品种、提品质，着重打造知名产业品牌。**医疗医美康养应用融合领域**，发展以个性化健康服务和特色医疗服务为主体的健康医疗医美服务产业，推动从事美容护理用品、洗护用品等的开发及产业化；聚焦智能康复制造、智慧养老护理等领域，打造医疗、养老、制造、康复、护理一体化服务联合体。鼓励华医康复医院、烟台爱丽美妇产医院、御花园老年公寓、爱丽美美容医院打造区域知名品牌，重点支持艾多美、东仁杰奥等做大美容日化产业。**细胞与基因治疗领域**，发展集细胞与组织工程研究、生命健康高新技术开发与应用，聚焦于生命健康领域的干细胞、免疫细胞等的存储与研究，开展

基因、分子等方面的精准诊断与个性化治疗。支持赛特斯、偌帝生物和华思生物等公司开发基因工程新药和干细胞医学服务，**医药流通领域**，鼓励山东康诺盛世、烟台赛通、国药控股（烟台）等企业加快医药流通信息化建设，构建跨地区的医药流通领域信息资源网络体系、物联网系统和零售连锁网，培育拓展新的增值服务，打造智慧医药商贸流通集群。**坚持园区承载、聚链发展**，把产业链建在园区上，加快绿叶制药产业园、山东国际生物科技园、山东疫苗产业园、医药健康产业化基地、艾多美（中国）产业园等一批投资额度大、技术水平高、带动能力强的省、市重大项目建设，引进一批大中型高水平建设项目，实现产业核心竞争力快速提升。**实施生物医药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围绕生物医药产业建链、补链、延链、强链布局，加强产业链工作支撑，落实产业配套政策、完善金融资本支撑、加强科创平台建设，将高新区打造成为国内外知名的医药健康产业高地。力争2021年、2022年、2023年，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产值分别达到100亿元、110亿元、130亿元。（责任单位：医药健康产业招商中心、各有关单位）

4. 做大做强航空航天产业。**聚焦卫星研制、关键部组件生产领域**，重点依托山东航天电子技术研究所，支持航天高新技术园加快建设，利用山东省微纳卫星与脉冲星导航示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微纳卫星技术创新中心，提升卫星技术研发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卫星姿控系统、测控系统、电源系统、地面终端应用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业务，打造山东航天产业总部基地；

聚焦卫星应用领域，重点依托二十一世纪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世纪空间山东省本地化运营服务中心，利用北京二号星座、北京三号星系资源及卫星大数据平台面向山东全省开展卫星遥感数据销售、数据加工、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等服务，打造山东卫星应用产业高地；**聚焦北斗导航领域**，重点依托烟台北斗空间信息产业园，提升北斗创新成果转化推广服务支撑能力，吸收引进卫星导航领域创新应用成果聚力，打造山东“北斗+”融合应用生态圈的核心示范区；**聚焦空天技术应用技术转移转化领域**，重点依托烟台北航科技园·空天技术产业园，建设“空天信”一体化服务平台、“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一体化科技服务平台，引进一批空天技术应用企业，打造突出产业集群效应的特色园区；**聚焦航空航天紧固件领域**，重点依托东方蓝天钛金，加快推进二期宇航级应用试验车间及新材料工艺试验车间建设实现全面投产，进一步拓展航空发动机、核电、医疗等紧固件领域业务，提升高端紧固件研发生产能力，打造国际一流、引领行业发展的研发制造品牌企业；**聚焦检验检测领域**，重点依托国科装备产业园国家级检测平台，借助其辐射带动作用，拓展航空航天、兵器、电子、核电等领域服务市场，加大航天检测技术运用，加速平台创新成长速度，助推产业集聚发展。力争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航空航天产业产值分别达到 43 亿元、50 亿元、60 亿元。（责任单位：航空航天及电子信息产业招商中心、各有关单位）

5. 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依托中科院计算所烟台分

所、长城自主创新基地、汉鑫科技、东仪光电、华东电子等平台载体和优势企业，进一步健全产业发展链条。围绕中国长城（山东）自主创新示范基地的建设，以整机制造为牵动，大力引进和培育软硬件适配的零组件研发制造、软件开发和集成电路设计、新型显示和人工智能等领域的产业链关联企业。年内启动中国长城海洋系统装备和计算机、柏怡国际高端电源产业项目及其相关配套设施建设，2022 年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2023 年进行适配中心建设。（责任单位：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围绕北斗空间信息产业园，发挥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北斗西虹桥基地的技术、人才优势，构建山东北斗产业技术研发与转化服务平台，加快推进北斗卫星导航技术的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北斗卫星导航技术培育，引进北斗导航信息技术产业上下游企业，加快推进山东北斗产业技术研发与转化服务平台建设。（责任单位：航空航天及电子信息产业招商中心）围绕华东电子，紧跟“互联网+”、大数据等发展动向，深耕港航信息产业，依托云平台、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手段，在智慧绿色港口建设、港口数字化转型升级等领域，进一步拓展行业内合作，构建华东区块链开发平台，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打造国际品牌形象。（责任单位：航空航天及电子信息产业招商中心）

6.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产业。依托蓝色智谷、腾讯云等平台，建设一批场景实验室和应用体验场景馆，推动数字经济与制造业、服务业融合发展。（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各有关单位）加快产业数字化，支持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建设一批智能工厂、

数字车间，通过数字化赋能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智慧物流、数字化设计等数字生产性服务业，提升数字生活性服务业。（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现代服务业招商中心、各有关单位）加快推进 5G 网络建设与应用，2021 年底前设备开通 100 处，2022 年底前完成 378 个 5G 基站规划建设，实现全区 5G 信号全覆盖，确保 5G 新基建完成率走在全市前列。（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依托区智慧城市综合应用平台，2021 年根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展，更新完善地理信息数据库；2022 年，加大智慧城市布局范围，通过物联网技术覆盖水利、环保及海洋等领域；2023 年结合市级大数据建设，实现将区智慧城市信息与市级平台共享共通，将智慧城市建设从城市管理领域扩展集成到整个城市所涉及的社会综合管理与社会公共服务领域。（责任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局）以数字经济为引领的现代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增速 16% 以上，到 2023 年营业收入突破 150 亿元。（责任单位：现代服务业招商中心、各有关单位）

7. 强化平台载体支撑。全力推进科技平台建设，加快高端人才集聚，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不竭动力。（责任单位：科技创新部、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围绕烟台打造“世界工业设计之都”战略目标，实施工业设计产业链“链长制”，以马山寨国际设计公园、烟台国际设计小镇等为聚链承载的核心园区，在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创建、产业孵化园区建设、工业设计展会活动承办、设计产业平台搭建、设计教育体系构建、设计人才队伍建设、创新氛围营造等方面，实现突破式、跨越式

发展。2021 年，启动“世界设计之都”申报工作，研究制定工业设计产业链发展规划及工作方案，创建国家智能制造工业设计研究院，聘请国内外高水平设计机构，高标准制定国际设计小镇概念性设计方案，举办 2021 世界工业设计大会系列活动。2022 年，聘请国内外高水平设计机构，制定马山寨国际设计公园概念性设计方案。推动马山寨国际设计公园建设，布局世界设计产业组织、中德工业设计中心、设计师酒店、国际大师工作室等，逐渐形成以创新人才为内涵的持续发展业态。确定中国工业设计联合创新学院办学模式，加强与国内外设计领域高校院所交流合作，携手打造中国工业设计联合创新学院。2023 年，推动世界设计产业组织落地落实，加快启动搭建全球范围内的工业设计产业互联网工作，链接全球创新资源。高标准建设国际设计小镇，布局国家智能制造工业设计研究院创新孵化器、数字化原型创新工场等，打造创新设计产业孵化高地。建立完善工业设计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国家智能制造工业设计研究院作用，汇聚智能制造要素资源，为全市产业转型升级赋能。（责任单位：工业设计小镇推进中心）支持国家轻量化材料成型技术装备创新中心汽车轻量化中心建设，3 年申请专利和标准 30 项以上，成果产业化项目 10 个以上，服务企业 100 家以上。依托山东苹果·果业产业技术研究院，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引进高层次领军人才 15 人左右，引进创新创业人才 30 人以上，加强与村居合作打造示范点，推进新品种新技术率先在区内试验、示范、服务不少于 100 亩果园。加快中科环渤海（烟

台)药物高等研究院建设,围绕科技创新全链条建设国家级高端生物医药研发一体化平台,开展创新药物的应用基础和应用开发研究、公共技术服务、产业孵化培育,打造机制灵活、国际一流的新型研发机构和新药研发创新高地,采用“平台-孵化器-产业化基地-基金”四位一体模式,成立管理运营公司,推进成果转化、打造生物医药专业孵化器,建成具有国际重大影响的中国“北方蓝色药谷”,3年内组建科研团队20个以上,科研人员规模达到200人,启动新药创制山东省实验室建设。充分发挥烟台市(国际)技术市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作用,打造立足烟台、面向全省、辐射全国、连通国际的科技资源集聚中心和科技服务创新平台。按照“一个产业、一个共性平台、一个科技联盟”目标,科学布局配置创新资源,鼓励区内企业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建产业院、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责任单位:科技创新部、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8.加大“双招双引”力度。坚持市场化招商导向,聚焦产业细分领域,健全完善激励机制,大力推行委托招商、以商招商、人才招商、中介招商,提高招商引资的精准度和成功率。重视开展科技招商,建立科技创新导向,组建具有专业产业知识背景的团队,瞄准产业细分领域科技成果、领军人才和初创企业,开展专业化招商,高标准、高要求引进扶持科技创新型企业。积极推进产业链招商,逐个产业绘制产业链图,建立产业链重点项目库和重点客商库,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精准招引“填空型”企业、“补充型”项目、“紧缺型”技

术，加快建链、延链、补链、强链。（责任单位：招商部、各有关单位）落实链长制，由管委领导分包产业链，从招商到项目落地，从科技培育到企业上市，伴随产业链内企业全周期成长。整合招商资源，探索产业+科技+金融+人才的招商模式，统筹产业链、科技链、金融链、人才链等政策、载体、平台资源，提高招商团队专业素质能力，实施协同化招商。争取投资总额超过1000万美元的外资企业2021年、2022年、2023年分别达到32户、40户、50户。（责任单位：招商部、经济发展部、各有关单位）深入实施“智汇高新”行动，大力引育高端优质人才，每年引育市级以上人才20人以上，力争2023年底突破260人。（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发挥财政资金和产业基金的引导支撑作用，引入优质基金机构带动优质金融资本，服务重点产业项目培育建设，加快形成产业集聚效应和品牌优势，2021年到2023年全区基金规模分别达到100亿元、120亿元、140亿元。（责任单位：财政金融部）

四、集中资源打造特色园区

充分发挥园区产业聚集作用，推进两个国别园区开放发展，推动特色园区创新发展，不断提升产业聚集度。大力发展楼宇经济，叫响创业孵化品牌，不断提高土地利用率。加强两区四园联动，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

9. 推动中韩（烟台）产业园和国际招商产业园开放发展。中韩（烟台）产业园，着力培育壮大对韩重点合作产业与特色载体，打造特色产业对韩聚集区、引领区，打造对韩产业发展高地、智

力合作高地、政策创新高地和营商环境高地。围绕医养健康产业链，以艾多美中国总部为抓手，大力引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设立艾多美产业园，年均引进艾多美上下游配套企业 2 至 3 家，逐渐形成较完备的产业链条，2021 年力争实现实际利用韩资 500 万美元以上，2022 年力争实现实际利用韩资 550 万美元以上，2023 年力争实现实际利用韩资 605 万美元以上。国际招商产业园，加快构建形成“领军企业+产业集群+特色园区”的推进态势和“项目支撑+政策保障”的运行机制，积极推进“标准地”招商，靶向三类 500 强、行业领军企业及新兴产业的龙头企业、核心企业，引导产业关联度大、成长性好的项目向高新区集聚，为加速推动产业集群发展壮大提供有力支撑。2021 年到 2023 年力争每年引进或培育三类 500 强、引擎性项目 2 个以上。（责任单位：国际招商产业园招商中心）

10. 推动特色园区创新发展。金融产业园，依托品牌效应和区位优势，引进国内知名的金融业、股权投资等类金融企业在高新区设立分支机构，带动金融领域上下游优势企业进驻高新区，支持区内金融行业发展；引入 10 亿产业基金，重点投向区内企业。（责任单位：城投公司）加快推进东源产业园建设，建设电力生产研发中心、电气试验中心、智慧物资供应中心及配套设施，为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业务提供稳定、可靠的能源供应和电力技术服务，全面提升电力供应能力，争取 2023 年产业园基本竣工，具备生产条件。（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围绕东仪光电产业园，加快引聚光电产业企业，加大对光电子产业培育力度，鼓励加强

与国内外优势企业合作，建立健全研发、生产和营销体系，促进产业园更高水平、更大规模、更深层次参加国际合作与竞争，打造光电产业集群。（责任单位：航空航天及电子信息产业招商中心）鸿裕孵化产业园，以自主创新先进技术为基础，以专业化团队为支撑，依托亚洲首条全自动铝包装生产线，着力建设高端绿色环保包装新材料领域的专业性孵化机构，助力环保包装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力争 2023 年年产值达 10 亿元。（责任单位：智能制造及海洋产业招商中心）

11. 推动楼宇（园区）经济健康发展。不断创新体制、完善措施，全面提高创新创业孵化培育服务水平，叫响烟台高新创业孵化品牌。围绕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智能装备制造、数字新经济等重点产业的细分领域，建设一批专业化孵化载体。依托龙头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建设专业化众创空间和孵化器，鼓励区内领军企业和新型研发机构等参与加速器和产业园建设运营，完善“苗圃-孵化-加速-产业化”培育链条。聚焦孵化毕业企业本地化、产业化，提前为拟上市的优质科技企业预留土地资源，提供发展空间，鼓励和支持企业扎根发展。探索飞地孵化器、离岸孵化器等新型创业孵化模式，促进高新区与其他城市、国家间在人才、资本、技术、市场、供应链等方面资源共享和流通。（责任单位：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强化现有楼宇（园区）招商，差异化定位楼宇（园区）发展重点，引导相同或相关行业在同一楼宇（园区）集聚。实行部门单位分包制度，一个楼宇（园区）一个专班，定期研究部署、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建立一楼一

档案，动态掌握楼宇（园区）入住情况，推进项目资源和楼宇资源精准对接，培育一批特色楼宇。（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各楼宇、园区分包单位）

12. 加强两区四园联动发展。全面加强核心片区、金山湾区与“四园”的协同发展能力，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调度分析两区四园经济运行情况，加大政策覆盖力度，建立核心区研发平台对四园企业服务共享机制，引导福山高新园、APEC 芝罘园、卧龙园、APEC 莱山园加快集聚龙头企业、创新平台、创业载体、科研和管理人才、中小企业等各类主体，加快建设形成产业链完善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加强两区四园产业规划、项目招引、外资外贸、科技金融、资源共享、企业服务等方面交流合作；针对各园区特色优势和弱项短板，在国家和省、市评价考核等方面加强密切协作；围绕园区联动发展，在政策衔接、资金争取、对外宣传等方面加强支持配合，定期通报有关信息和情况，努力推动园区差异化发展、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科技创新部、经济发展部、招商部）

五、激发活力壮大市场主体

13. 着力培育规上工业企业。对全区企业开展全面调研，科学设立指标体系，按照产业类别分别选取排名靠前的 10 家企业，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加强资金扶持、政策引导和技术支持，梯次培育重点骨干企业，到 2023 年规上工业企业数量达到 50 家以上。（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

14. 大力培育上市企业。鼓励企业聘请券商、中介等专业机

构开展“一对一”辅导提升，找准发展短板，提升对接资本市场能力。加强资本市场培训，宣讲上市政策，浓厚上市氛围，引导企业积极对接资本市场。按照“培育一批、改制一批、储备一批、挂牌上市一批”的工作举措，充分挖掘区内优质资源，形成企业梯度对接资本市场格局，重点推动博安生物等行业龙头企业上市挂牌，力争每年股份制改造企业不少于10家，新增新三板、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挂牌企业5家，三年新增上市企业2家。持续强化金融服务保障，加大科技支行覆盖面，全区新增科技支行2家。引导国有平台公司与农发行、国开行等政策性银行对接，争取有效融资支持。（责任单位：财政金融部）

15. 做实做强做优区属国有企业。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和产权架构，引入市场化运营机制，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强化国企平台作用和承载能力，建立国有企业间互相配合、协同发展的良性机制，支持国有企业积极参与园区建设运营、产业培育和城市更新，成为园区建设发展主力军。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依托全员聘用制度，建立部门、国企间管理人员的双向流动机制，配实领导班子、充实高层次专业人才，健全国资监管体制，推行人事、劳动、薪酬三项制度改革。探索“园区开发+项目招引+运营服务+基金配套”的“平台+国企”一体化推进模式，构建“租金+配套收入+投资回报”的综合收益体系。创新盘活国有资产资源，增强资本运营能力，综合运用信贷、债券、PPP、合作开发等手段，拓宽融资渠道。2021年、2022年、2023年区属国有企业资产规模力争达到120亿元、125亿元、130

亿元，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合理水平。到 2023 年，高新城投公司、高新建投公司、高新控股公司、高新科创公司资产规模分别达到 75 亿元、30 亿元、10 亿元、15 亿元。（责任单位：财政金融部、高新城投公司、高新建投公司、高新控股公司、高新科创公司）

16. 壮大高成长型企业群体。坚持引进与培育相结合、优化存量与扩大增量相结合，实施“高成长型企业培育计划”，加大“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成长链培育力度，持续完善科技政策体系，确保财政科技投入和全社会研发投入保持正增长，重点支持技术攻关、科创平台、人才引进和企业培育，通过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科技企业集聚。2021 年—2023 年，研发投入占 GDP 的比重分别达到 5.63%、6.1%、6.57%；高新技术企业总数分别达到 155 家、180 家、200 家。到 2023 年，省级瞪羚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达到 8 家、24 家。（责任单位：科技创新部、经济发展部）

六、规划引领提升城市功能

17. 加强规划引领。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科学统筹布局生产、生态、生活空间，以规划引领精致城市建设，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推进精明生长，打造生态文明、宜居宜业的城市新区。编制核心区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发展定位，统筹产业布局，为城市更新、工业园区更新提供依据。贯彻产城融合理念，根据《烟台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度，适时开展高新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适时开展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市政公用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特色城市空间研究及整体城市设计等规划编制

工作。在整体城市设计的基础上深入开展科技大道、滨海路、火炬大道、辛安河以及海兴路沿线城市设计，进一步明确沿线城市界面，开敞空间布局，加强对街道空间及建筑风貌的管控。力争将核心区和金山湾高铁站点布点规划纳入市域铁路网规划，同步开展场站周边地块的规划研究，确保 2023 年 6 月，高新区高铁站点与高铁南站同步建设，打造形象好、品质高、便捷高效的高新区交通枢纽区。（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经济发展部、各有关单位）

18. 大力推进城市更新。集中攻坚开展道路畅通工程，年内打通海天路、创新路、经三路 3 条道路，到 2023 年打通航天路西延、科技大道东延、海越路南延、纬一路西延、博斯纳路、海兴路南延等 6 条道路。结合荣乌高速改扩建工程和主城区快速路建设工程，积极优化我区交通体系和用地布局。推进科技大道东延、航天路西延、海越路南延、海兴路南延等跨区道路建设，具备实施条件后，1 年内全部完工。（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马山街道办事处、金山湾管理处）加快推进科技公园建设，打造综合性城市开放空间，改变核心区楼高绿地少的现状，提升城市品位和形象。加快推进吾悦广场等商业综合体建设，补足商业设施短板，丰富城市服务功能和经济业态。（责任单位：现代服务业招商中心）加快实施旧村改造三年攻坚行动，推动曲家洼、马山、辉石埠、东泊子、北寨等村群众整体上楼，确保完成安置任务的村庄达到 10 个以上。（责任单位：旧村改造办公室、马山街道办事处、金山湾管理处）大力实施烂尾工程三年攻坚行动，三年内

烂尾楼全部清零，全面改善城市形象。（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各有关单位）

19. 大力推进工业园区更新。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综合施策、试点先行”的原则，围绕“3+1”特色主导产业，有序布局一批专业园区和加速器，积极推进现有工业企业更新改造，引导他们入园发展，全面提高土地使用效率，拓展产业发展空间，用潜能挖掘促进城市内涵式发展。鼓励引导一批企业增资扩产、设备更新、技术改造，通过并购重组、参股控股、技术合作等方式，与行业领军企业、外资企业等优质市场主体开展合资合作，进一步焕发生机活力。（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各产业招商中心）结合“散乱污”整治、消防安全隐患排查、亩均效益评价等，清理清退一批低端低效企业，实施低端低效企业三年攻坚行动，三年内清退所有混凝土企业，推进保留企业入园集约发展。（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经济发展部、综合行政执法局、各产业招商中心）到2023年完成工业设计小镇、原马山工业园、原解甲庄工业园片区改造。（责任单位：工业设计小镇推进中心、规划国土建设部、各产业招商中心）

20. 大力推行精细化城市管理。推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和城区环境长效治理。建立“三城联动”网格化管理，实行四级环境综合整治网格常态化管理，通过投诉举报电话、“随手拍”小程序等广泛发动群众提供问题线索。细化区属道路、建筑工地、已征土地、村庄、社区等责任区域，所有网格配齐网格长、网格员，做到“网中有格、格中定人、人负其责”。把城市精细管理

标准和责任落实到“最后一米”、“最后一人”，让城市街道市容和环境卫生问题得到最及时有效的解决。（责任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快智慧绿色园区建设，城镇污水无害化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下降至0.2吨标准煤以下。（责任单位：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发展部）

21. 高标准建设金山湾区。积极融入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打造烟台—威海产城一体化发展合作示范区，培育新的区域经济增长极。（责任单位：金山湾区推进中心、经济发展部）充分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契机，力争将金山湾区纳入城镇开发边界，解决建设用地不足问题；（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金山湾区推进中心）高标准编制金山湾区产业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各专项规划，统筹谋划交通、供水、污水处理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责任单位：金山湾区推进中心、经济发展部、规划国土建设部、综合行政执法局）推进高速路出入口、铁路站点、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综合行政执法局、高新建投公司）解决土地质押问题，力争先期启动项目建设；（责任单位：规划国土建设部、金山湾区推进中心）加快PPP项目推进，实现PPP项目早入库、早招标、早开工建设，补齐金山湾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短板；（责任单位：金山湾区推进中心、财政金融部、经济发展部、规划国土建设部）适时开展产业招商，在产业规划基础上，研究出台招商引资政策，统筹招商力量，依托区国有公司，探索市场化招商方式；（责任单位：招商部、金山湾区推进中心）加

强同牟平区联动发展，共建烟台东部产业转型升级高地；（责任单位：金山湾区推进中心、经济发展部）同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打造美丽乡村示范。（责任单位：马山街道办事处、金山湾管理处）

七、亲商助企优化发展环境

22.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聚焦企业群众需求，加强对标对表，构建覆盖 18 个指标牵头部门的高效联动配合机制，加强统筹推进、协调联动，有效汇聚共识，形成工作合力。把服务理念贯穿到日常工作，下大力解决企业群众办事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增强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服务满意度、改革获得感，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环境。到 2023 年年底，全区营商环境制度体系整体完善，政策执行更加透明公开，政务服务更加便捷高效，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进入前 50 位。（责任单位：行政审批服务局、各指标牵头单位）

23. 健全金融服务环境。完善地方金融管理体系，有效防范金融风险，做好不良贷款化解处置工作。建立健全银行机构考核机制，形成金融统计分析季报制度，定期分析存在的问题。建立健全融资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发挥好融资担保“杠杆”作用，有利护航银行机构“愿贷、敢贷”，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财政金融部）

八、强化措施狠抓工作落实

24.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成立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工委书记、管委主任任组长，相关区

领导为副组长，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部，实行实体化运作，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和调度。制定年度推进计划，加强调度协调，确保完成三年攻坚任务。（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

25. 强化考核评价。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将三年攻坚任务项目化、清单化，细化责任分工，实行差别化考核，未完成三年攻坚行动考核任务的单位，在全区绩效考核中降低一个等次。（责任单位：经济发展部、执行力办公室）综合运用一线考察、跟踪考察、现场督查等方式开展常态化、一对一式考察，扎实开展干部执行力考察，对干部工作表现全程写实性记录，全面掌握干部落实执行情况，及时记入干部执行力档案，对干部执行力不强、落实工委管委决策不到位、执行标准不高、重点工作久拖不决等行为，建立负面清单，将问责结果列入执行力档案，最大程度防止“干部受处理了活儿还得干、损失造成了还在讨价还价”“马后炮”式被动局面产生，切实为三年行动保驾护航。（责任单位：纪工委监工委、党群工作部）对体制机制改革进行“回头看”，对不到位、影响运转的部位、环节进行“二次改革”，确保各项工作运转更加顺畅。（责任单位：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财政金融部）

26. 强化宣传引导。利用好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开设专栏，对高新区各部门振兴县域经济的做法及时报道，广泛宣传经验，对推进中好的经验做法及时进行总结，营造浓厚工作氛

围。（责任单位：综合管理部）

附件：1.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2.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任务指标表

附件 1

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	刘 森	工委书记、管委主任
副组长:	王金腾	工委副书记、管委副主任
	李如鹏	工委委员、管委副主任
	于红綾	工委委员、管委副主任
	荆永杰	工委委员、管委副主任
	汪振杰	管委科技副主任
	董 强	管委一级专员
成 员:	卢长忠	马山街道党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钟 虎	马山街道党委副书记
	于 洋	马山街道工委委员 办事处副主任
	王 骞	金山湾管理处党委书记、主任
	吕开聪	综合管理部常务副部长
	于金光	党群工作部常务副部长
	孙轶凡	招商部国际招商产业园招商中心（中韩（烟台）产业园）副主任（主持工作）
	周德刚	招商部副部长、医药健康产业招商中心主任
	张晓杰	招商部副部长、航空航天及电子信息产业招商中心主任
	李海山	招商部副部长
	姜 洋	经济发展部部长

李芳德	经济发展部副部长、智能制造及海洋产业招商中心主任
姜舒峰	经济发展部副部长、现代服务业招商中心主任
李胜江	科技创新部部长
孔万里	财政金融部部长
杨 林	规划国土建设部部长
王元运	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孙 强	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万丽丽	科技创业服务中心第一副主任
王 辉	科技创新部副部长、烟台市大学生创业园服务中心第一副主任
何鹏程	旧村改造工作办公室主任
孔 泉	金山湾区推进中心副主任
姜 军	工业设计小镇推进中心副主任
郑天炳	市应急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局长
姜增政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负责人
张 伟	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负责人
孙书良	国家税务总局高新区税务局局长
金 键	烟台高新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王勇卫	烟台高新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明泽	烟台高新科创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马 超	烟台高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部，姜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每个事项牵头部门都要明确一名负责人，负责相关工作推进。

附件 2

烟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任务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三年攻坚目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年均 增速
			总量	总量	总量	
1	GDP	亿元	75.0	85.0	100.0	14.0%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5.0	18.0	20.0	16.0%
3	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4.0	15.0	16.0	6.9%
4	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48.0	54.0	61.0	11.9%
5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0.0	67.0	75.0	11.9%
6	生物医药	亿元	100	110	130	16.1%
7	航空航天	亿元	43	50	60	17.5%
8	规上工业企业	户	41	42	50	13.7%
9	上市企业	户	0	2	2	
10	高新技术企业	户	155	180	200	15.4%
11	外资企业	户	32	40	50	24.4%
12	瞪羚企业	户	4	7	8	26.0%
13	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人	220	240	260	9.1%
14	独角兽企业数	户	0	0	1	
15	产业聚集度	%	56	58	60	

烟台高新区综合管理部

2021年6月26日印发
